## 公子请绕道

1

我嫁给了我不喜欢的公子。

他是个瞎子,不过是家里有几个钱,而我又恰好有个赌鬼爹, 于是这门亲事就这么拍板了。

我出嫁那天我娘哭的死去活来的,说什么也不肯我走,一向怕爹的她终于硬气了一回,拽着我的劲儿愣是给我爹都吓呆了。

我叹了口气,拍了拍娘的手,说道:「瞎子有钱我有貌,我俩 天生一对,你就别跟着瞎掺和了。」

2

我也是有怨的,我怨娘总护着弟弟妹妹不顾我的死活,我怨爹天天就知道喝酒赌钱,把家底儿输了个精光。

但是有啥办法呢,谁叫我是他俩大闺女呢,家里弟弟妹妹总得活,而瞎子家的聘礼,够我们全家吃好几年了。

「元儿,娘知道你…不过你去了沈家,可千万别见他了!」出嫁的头一天晚上,娘凑在我的耳边,郑重告诫道。

我点了点头,偷偷的烧了徐秀才的那些关于我的画,他曾送我的一颗珍珠,被我挽进了头发,陪我嫁进了沈家。

3

花轿一路吹吹打打,沈家财大气粗,沈老爷的原配夫人又只有沈瞎子这一个儿子,婚礼自然办的是无限风光,喜气洋洋。

据说撒的还是聚全得的糖糕点心,给我心痛坏了,好歹我也马上成沈夫人了,沈府的钱不就相当于是我的钱吗?发点红鸡蛋不行吗?真不会过日子!

这一路走的又长又慢,我在轿子上昏昏沉沉快要睡着时,轿子终于停了下来。

一只白皙纤细的手,颤抖着缓缓伸进轿子里来。我犹豫了一下,伸出手去握住了这只手。

掌心微微发汗, 触感却是异常的温软, 这是娇生惯养的手。

看来这沈公子日子确实过的不错,没有因为后娘而受到责难, 后婆婆应当不是个难对付的人。

我微微放下心来,小心翼翼的跨过轿子。脚踩在地上时,我听到了一片欢呼起哄声,「沈公子,好福气啊,听说老朱家大女儿生的水灵灵的,你可别亏待人家!背媳妇进去吧!」

「沈公子, 背媳妇! |

「沈公子,背媳妇!」

起哄的声越来越大,我不安的攥了攥他的手,低声道: 「我们还是走进去吧,我扶着你。」

我感觉沈迩的手僵硬了一瞬。

我怕他多想, 赶忙补充道: 「或者你牵着我走进去也行的。」

沈迩没有说话,却松开了我的手。

我的心顿时沉了下来。没等我胡思乱想太多,我已经上了他温暖的背。

沈迩的声音清清的,像带着几分山泉水的冷淡,透过后背仿佛要震进我心里。

他说: 「我可以。」

这一路走的十分艰难,我不知道他是如何一步步摸索着在黑暗中前行的,如何踏过这十六层台阶,也不知道,他是为何一定要坚持背我。

我只知道,从今往后,我不能再管他叫瞎子了。

从今以后,他是我的夫君。

4

因着沈迩的特殊,免去了他陪客人喝酒这一环节。

我与他端坐在喜床前, 聆听着喜婆一串又一串呱啦呱啦冒出来的吉祥话。

我强打着精神听着,沈迩却一直不吭声,只是在喜婆想要指引他掀盖头时淡淡道:「不必了,出去吧。」

隔着厚厚的盖头,我仿佛都能感受到喜婆丫鬟们的不情不愿。

待到喜房里只剩我们俩时,我悄悄的掀开了盖头一角,却正见他将手缓缓靠近盖头。

我赶紧放下盖头,端端的坐好。

奇怪的是,等了半天,他却也没掀开盖头。我转了转眼,自盖头缝里看去。他的手指轻轻的摩挲着盖头垂下的小小的角,却始终没有动静。

「夫君...」我听见自己微微发抖的声音: 「怎么不掀开?」

沈迩飞快的收回手,沉默了良久,低声道:「我怕吓着你。」

我心中微惊,沈迩虽然鼎鼎大名的沈老爷的儿子,却因生来便是瞎眼,避讳着外人,并没有多少人见过,该不会是他丑的吓人吧?

我略微迟疑了一下道: 「我不怕的,我有点累,想睡觉了。」

沈迩终于还是掀开了我的盖头。

何等清俊绝伦的一张脸,乌黑的发丝垂下更衬的他肌肤胜雪, 秀挺的鼻梁,唇红齿白的翩翩贵公子,眼上松松的缠着一圈洁 白的绸布,更为他添了一份神秘的动人心魄的美。

我彻底被他的美貌折服了,这能叫吓人吗?这简直就是好看的吓人。

许是见我久久不做声,沈迩的不安愈发明显,他低下头,用垂 下的发来挡住脸颊。

我心下微微怪异,只当他是害羞,连忙道:「夫君,夜深了,元儿服侍你洗漱歇息吧。」

「元儿?」沈迩轻轻喃喃,困惑道:「不是元元吗?」

我心中微撼,难道他心有所属的,是叫元元的女子?

想到这里,我赶忙答道:「我姓朱,名元儿,你也可以叫我元元,只不过大家都叫我元儿。」

我忽然顿住,好像,也是有人叫我元元的。

沈迩脸色微沉,低声道: 「我自己来。|

沈迩的自理能力极强,他虽看不见,却对这屋子里的摆设了如指掌,根本不需要有人服侍。

他从隔间浴室里出来,只着一套月色的亵衣亵裤,热乎乎的水汽蒸腾一番,他的肌肤白皙中透着娇嫩的粉,十分诱人。湿漉漉的发丝还在往下滴水。我赶忙上前道: 「我替你擦发吧。」

不等他拒绝, 我赶忙踮起脚尖来握住他的一小束发丝。

「以后这些小事都交给我吧。」

沈迩僵硬的坐着,任由我摆弄他的头发。听到我这话,他沉默了一会儿,轻轻道:「我是娶媳妇,不是娶丫鬟,你不必如此。」

我与他并排躺在宽大柔软的喜床上,我们之间的距离,简直可以再睡下一头猪。

饶是如此,仍有陌生清新的淡香萦绕我的鼻尖,我侧过头去, 肆意的打量着我的夫君。

连睡觉, 他也不肯摘下蒙眼的绸布。

我心中十分好奇,这样的一张脸,会有怎样的一双眼睛。

「你...为何要嫁给我?」沈迩突然小声问道。

能为什么,为了钱呗。我不知该如何作答,难道他不知道他家里人花了多少银两给我作聘礼吗?简直刷新了我们云州嫁女儿的记录了。

看他的样子,貌似是真的不知道这其中的隐情。

「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我委婉答道。

他不再说话了。气氛一时变得有些尴尬。

我想起他说的娶媳妇,觉得有点好笑,这样谪仙一样的人物,若不是因着眼盲,恐怕提亲的会将这沈府门槛给踏破,哪里轮得到我。

5

新婚的这一夜我睡的昏暗香甜。

沈迩并没有对我做什么,他似乎对我并不在意,不过这样也好。我照顾他一辈子,他管我一辈子饭,他不喜欢我,我也不喜欢他,真好真好。

不过为什么明明昨夜入睡时躺的规规整整,半夜醒来竟然抱着沈迩的腰?脑袋还抵住他的肩膀?腿还跨在他的腿上?

我睁开眼,便见他红透了的耳根,我尴尬的不敢动,只好假装 还没睡醒,先悄悄放下腿...

「元元…」沈迩突然将手放在我的腰上,昏暗的烛火下,他的唇瓣一开一合,低喃着: 「元元…」

我心里满是无力感,我想起那个曾经唤我元元的穷酸秀才,我们的心里,都有那个爱而不得吗?

我伸出手去抚摸着他软软的耳垂,极小声道:「忘了她吧,以后...我就是你的元元,好吗?」

他的手微微颤抖,很久很久以后,他终于还是应了声, 「嗯。| 第二日是新媳妇拜见公婆。

沈老爷生意繁忙,竟连沈迩的大喜之日都没有回来,我开始隐隐感到不妙。

沈迩的后母是一位十分年轻的夫人,面相和善,她的儿子排老 幺,年纪最小,中间还有一个生母不明的二公子。

我倒是没怎么受后母刁难,只是我心中替沈迩不平,明明他也 是这沈府的正经主子,却实在是不受待见,住的秋叶院在最远 最偏也就罢了,几个姨娘,也敢让我们不要随便出来乱转!

我盈盈一笑,故作天真道: 「元儿自是会守着夫君不会乱跑,却不知沈家的姨娘们怎么如此体贴,叫我这个新媳妇是真不知如何自处了。」

那位几名姨娘的脸色涨成了猪肝色,她们望了望沈夫人,又瞪着我。

原来是替沈夫人打阵呢,我心中冷笑,沈夫人还真不是个善茬。

沈迩似乎有几分惊讶,他不顾旁人,缓缓的起身走过来拉住我的手。

「我不会出来,可元元为何不能出秋叶院?」他平时看似不声不响的,责难发问起来却又厉害的很:「难不成我们是这沈府的囚犯不成?要让几位姨娘这般看住?」

沈夫人连忙解释道: 「自然不是,她们这不是担忧你的身子吗,才让你好好的养病,天冷路滑的,万一伤着了你,母亲可怎么交代,元元得好好照顾你啊。」

一个见早茶闹得不欢而散。

沈迩进屋门后立刻反手关住门,将丫鬟小厮隔在门外,他急切道:「她们绝非善类,以后你一定要有防范,要保护好自己。」

我自然知道,外人均传沈公子孤傲冷僻,暴躁易怒,不与人亲近,而沈老爷的续弦非但不嫌弃他的眼疾,反而事事关切,贤惠慈爱,如今看来,传闻永远只是传闻。

我更关心的是沈迩的病。「你要养什么病?你病了吗?」

沈迩没料到我会这么问,登时有些不知所措: 「就是…眼睛,父亲每年都会给我寻郎中,期望能治好我的眼疾。」

生出来就看不见,还有机会治好吗?

6

沈迩别别扭扭纠结了一整天,终于在晚上答应了我。

其实在他的世界里,是没有白天夜晚的,但是他故意挑了睡觉的时辰,想让我看不到,却不知,有光这种东西。

「光是什么?」他沐浴后没有再戴着白绸,而是闭着眼睛走了出来,长长的睫毛在眼下投出影来。

我擦拭着他的头发,不知该如何回答这个问题:「晚上该睡觉的时候,天已经黑了,看不见了,这个时候我点上蜡烛,就有光了,我就又可以看得见了,这就是光。」

「那为什么我没有光呢?你忘记给我点蜡烛了吗?」他低下头,疑惑的轻轻发问。

我的心像被谁给攥紧,难受极了。我绕到他的前面来,坐在小塌上。我说:「你睁开眼睛。」

他听话的乖乖睁开了眼睛。

不出我的意料,他有一双足以匹配这张脸蛋的漂亮的眼睛。

可是又出乎我的意料,他的眼睛真的太美了,清澈的像一汪被遗忘的泉水,有盈盈的泪光,在月色下泛出动人心魄的美丽。

「你真好看。」我忍不住赞叹道:「你的眼睛也很美。」

「我的…眼睛…和你一样吗?」沈迩拉住我的手,朝他的眼睛摸去。

我轻轻碰了碰他的睫毛,他怕痒的眨了一下眼睛,长长的睫毛像刷过我心里,我咯咯的笑了起来:「当然不一样,每个人的眼睛都长的不一样啊,但是你的眼睛真的好漂亮啊,是我见过最漂亮的眼睛。|

「我是说,我的眼睛正常吗?我看上去正常吗?」他急切的问道。

我缓缓收起笑容,问:「是谁告诉你,你不正常的?」

一整个晚上,沈迩都在为自己「看上去是正常的」而感到高兴 和幸福。

我不知道,原来沈府的人从来没有告诉过他,你长的特别好看,你和我们是一样的,你没有少什么,你不是残缺,你不 丑。

简简单单的几句话,却成了他十七年来的心魔。

我用力抱住他, 小声说道: 「明天我们出去玩吧, 好吗?」

沈迩睁着无神的眼睛,脸上的笑容很快便消失了,取而代之的 是十分迷茫的神色:「可是我看不见,会给你添麻烦的。」

「不会的。」我坚定的搂住他的脖子: 「我做你的眼睛。」

「嗯。」沈迩放下心来, 笑着点头。

7

沈迩要出门的消息很快传遍了整个沈府。前前后后来了一堆人劝说。沈迩固执又冷漠,完全不像是平日里那般温声细语, 「我的夫人要回门,我陪她,与你们又有何干系?」 沈夫人最是不想做恶人,因此称病不露面,我也乐的见此,拉上沈迩便坐上了回门的马车。沈迩还是带着白绸,他总害怕别人看见他的眼睛,这是心病,我也并不好强求于他。

他穿着我为他挑选的青色长衫,长身玉立,温和从容,真真是 俊秀俏郎君一位。

沈迩从容贵气,气质高雅,往那儿一站,根本看不出来他的眼疾。

下车时,他紧紧的牵住我的手。我知道他害怕,于是安慰道: 「没事的,我的爹娘一定会喜欢你的。」

你这么有钱,不喜欢你才怪嘞。

闻言他总算放松了一点: 「我担心的不止是这个。」我好奇, 很想问他担心的是什么,正好此时爹娘已经迎了上来,我只好 将疑问暂且抛掉。

「贵婿一路辛苦,一路辛苦。」爹谄媚的样子让我十分不适。

沈府的丫鬟小萝很是会察言观色,立刻走上前去向我爹行礼,口中唤着老爷。

爹爹得了捧, 自是欢喜的要命, 说了一大番长辈大道理。

我握住的那只手逐渐冰了下去,我只好冷淡催促道:「赶紧进去吧,爹。|

沈迩极少出门,这还是他第一次进别人家门,因此他格外的紧张,手心不停冒汗。我稍稍扶着他,遇到坎便轻声提醒,这才 稳稳当当的来到了堂屋里。

朱家老房子早已经被爹输出去快十年了,沈家出钱又给买了回来,我这新媳妇回门,才能算上真正回家了。

娘见我一路仔细,不免又是擦眼泪,又是欣慰的笑。

「这次回来我打算在朱宅住两天,此事已经提前向婆母禀告过的,我就住在我从前的房间就行。」

爹瞪了我一眼, 却终是碍于沈迩在场, 没多说什么。

8

「从前我就住在这里…」我抚摸着斑驳的墙壁,轻声道: 「那时候,我还很无忧无虑,我爹也没有迷上赌…」

沈迩静静的听着我讲过去的事,他泡的茶味道极妙,我们坐在院子里,他偶尔插一两句话,让我感慨,这便是岁月静好了吧。

沈迩对我的过去甚是感兴趣,问起就没个完,我笑着问他:你怎么不讲你在家都干什么呢?

沈迩唇边仍有淡淡的笑意: 「我啊,我什么都不干啊。」

我笑嘻嘻的打岔:「以后和我一块了,春天咱们踏青写诗,夏 天就去捉蛐蛐儿知了,秋天去麦田里打滚,冬天可以一块儿睡 懒觉,喝雪茶。」

沈迩从桌下偷偷捉住我的手,贴住他温暖的脸颊: 「元元,那咱们现在就去睡懒觉吧。」

我的脸彤彤红了起来,羞涩道,这天还没黑呢。

娘在出嫁前给我做了很多夫妻功课,然而我并未放在心上,只是我到现在才发觉,沈迩似乎亦是对此事一窍不通。当日洞房花烛夜,喜床帕上没有落红,已经让本就不安宁的沈府流言四起,我从未想过该如何解决,如今沈迩的懵懂更是让我有了逃避的理由。

嫁人相夫教子是我早已经做好的准备,我为何要逃避,我不知道,但归根结底,我是逃避了。

我每日与沈迩相拥而眠,心里的愧疚感却与日俱增。

9

这日,妹妹曦儿偷偷告诉我,徐秀才的娘病了。

再次听见这个名字,我下意识的慌乱了一下,随即,我镇定下来,给妹妹塞了一点银两,让她去为徐大娘请郎中。

徐秀才家里也是落魄下来的,据说徐秀才的爷爷曾是出了名的大清官,刚正不阿的他惨遭陷害,被贬到了云州,郁郁而终。

徐秀才与我乃是青梅竹马,两小无猜,他曾与我相约要共赴白头,而我却在他进京赶考的这一年,选择了嫁给沈迩。

虽然从一开始,我就已经做好了不会嫁给他,不拖累他的打算。但不论如何,是我对不住他在先,我必须要照顾好他的娘。

沈迩却说什么也不肯我独自出门。

我有些着急,曦儿说徐大娘的病情十分严重,附近郎中都说无药可救,我得去看看她。

「你到底要出去干什么。」沈迩坐在榻上,冷冷道:「你告诉我,我就让你出去。」

「我有位朋友, 他的娘亲病的很重, 他又不在, 我要去替他照顾的。」我只好和盘托出。

徐大娘住的地方离朱宅很远,是鱼龙混杂的穷人庙,我是万不敢带他去的。

「原来如此。」沈迩静静的望向我,一双黯淡的眼眸无力的垂下: 「你去吧。」

我心中微痛,安慰道:「我保证很快回来,不会留你一个人在这儿的,好吗?」

沈迩没说好也没说不好,他背过身去,缓慢的躺了下去,我沉默了一会,心中难受的紧,却又不知道该说什么,只好轻手轻脚的走了出去。

徐大娘病的脸颊都瘦凹陷了下去, 我见到, 吓了一跳。

「对不住大娘,这个月我都没能来看您,您怎样了,哪里痛? 曦儿已经请了最好的郎中,正在赶来的路上了。」

徐大娘微微笑了一下,吃力道:「乖元,大娘没事,听说你是被你爹逼着嫁人的,你的夫君怎么样,他对你好吗?」

我含泪点了点头: 「他很好。」

「那就好,那就好。」她哀哀叹了口气:「你是个好孩子,可惜你与我们家安朝有缘无分...他若是回来,定是要伤心了...」

我吸了吸鼻子,勉强笑道:「说不定安朝中个状元,皇帝还要将公主许配给他呢,我又算个什么呀。」

徐大娘笑了起来,嗔怪道:「你啊,最会哄我高兴了...」

我与徐大娘聊了许久,她的精气神好了许多,见天色已晚,我心中挂念着沈迩,连忙告辞了。

匆匆忙忙赶回朱家,却得知沈迩已经先行回了沈府。我不知该 说什么,只好沉默着回到了自己的房间。

白日里沈迩的失落不安, 茫然无助反反复复的出现在我的脑海里。是我疏忽了, 他怎么敢一个人呆在这陌生的地方, 什么也看不见, 什么也不能做, 一个人静坐在黑暗里, 他该是多么的寂寞啊。

枕头上仿佛还残存着他身上冷冽的药草香气,这夜,我睁眼辗转到天明。

第二日我起了个大早,顶着两个大黑眼圈回了沈府。没先去拜见婆母,我急冲冲的回到了秋叶院。

沈迩侧身坐在窗前,好像在发呆,桌上是摊开的一卷竹简,那是刻上去的字,他用手摸便能识得。

我放慢了脚步, 轻轻的走到他的身后。

我心里暗骂自己一声,这么悄无声息的,吓着他怎么办。

我偷偷挪动步子, 想要离开又重新进来。

「啊。」沈迩忽的转过身来抱住我的腰, 倒是吓了我一跳。

「别走。」沈迩仰起脸来,一双秋瞳般的大眼睛扑闪扑闪的,可怜巴巴的,难得他没带绸布,一张精致秀气的脸蛋全露了出来,叫人看的挪不开眼睛。

我揉了揉他的发,像安抚受惊的小猫:「没走,在这儿呢。」

沈迩和我似乎进展的有点太快了,才婚后几天,他就这样粘着我了。我都不知道是他太寂寞了,还是我太温柔了。

「你去见了那个人的娘,我以为你不会回来了。」沈迩喃喃道: 「你为什么…又回来了。」

我觉得好笑: 「你以为我要私奔吗?」

他不吭声了。

我心下渐生慌张: 「你怎么知道,那个人?」

10

一连好几天,沈迩不肯同我说话了。

我十分着急却又无可奈何,沈迩看似温柔,实则最是坚定,他 不想说,没人能逼着他说。

我自己安慰自己,也许是哪个嚼舌根子的人挑事儿告诉了他吧,这也很正常,我与徐安朝本就是只差婚嫁的人了,很多人也是知道的,毕竟当初谁也没料到我爹竟然将我给输了出去。

我解释道:「夫君,我绝不会做出私奔这种有辱家门的事的,我保证。」

沈迩自己把头发擦的呼呼响,愣是不肯搭理我。

我真急了,一个箭步冲上去便坐到了他的腿上,死死的抱住他的脖颈:「你和我说说话吧,好吗,我快憋死了,这个家就只有你能和我说说话了。」

沈迩扔掉帕子, 抱住我, 下巴搁在我的肩膀上。

我摸了摸他湿漉漉的长发:「你别这样不说话,有什么事我们好好说说,别生气。」

沈迩叹了口气,轻声道:「我没有生气,我只是在想,若有一日,你真的离开了,我.....」

我恶狠狠的捧起他的脸蛋: 「你什么意思,我说了,我不会离开。」

「可是他哪里都好,我一个瞎子,怎么比得上。」沈迩拉住我的手,他眼眸弯弯,笑容却很淡:「你能因为怜悯照顾我几天几个月,却不能因为怜悯照顾我一辈子,你早晚都会离开我的,不是吗?倒不如我现在就让你走了,免的日后你怨我多一点。」

免得你日后怨我多一点。

一连数日,这句话在我脑海里反复响起。

沈迩说的没错,我不爱他,我对他,是怜悯,是惋惜,仅此而已。

这份怜悯能撑就多少日子,我不知道,我只知道,既然我嫁给了他,不论怎样,我都不能随便离开他。

令我更困惑的是,沈迩似乎对我十分依赖,这绝不是十天半个 月便能造就的信任,这种莫名的感觉。

还有那声甜蜜又无奈的「元元」。

我像替身一样,代替了别人吗?

这种憋屈的感觉, 我却无人可说, 更不敢向沈迩求证。

日子过的非常快,转眼便进入隆冬了。

云州地处中带, 气候分明, 冬日里也是冷的厉害。

我与沈迩围坐在火炉前,边讲话边喝茶。

听下人们说,往年沈迩是不会在屋里生火炉的,一是怕麻烦,二是看不见怕烫伤起火,也因此落下了伤寒病根,每到冬天总要病个十天半个月的。

我拉住沈迩的手,一点点的凑近一簇簇小火苗,他害怕又兴奋的表情逗笑了我,我道:「不必怕,一点点火,伤不了人的。」

沈迩瞪大了眼睛,新奇的触碰他从未碰过的东西。

「不要一直摸,会烫伤的。」我拉回他的手。

这世上的很多东西,沈迩只有一个大概模糊的了解,像个初生的孩童一般,等着我为他——探寻。

他母亲早逝,父亲又忙于生意,家中并无真正体贴的长辈,去教他认识世界,这才造就了他如今这懵懂的性子,我倒也不知是好是坏了。

11

正当我们精神头下去,打算小憩一会儿的时候,有下人来禀,说是方员外携带家眷来拜访了。

我还没反应过来这方员外是何许人,沈迩便已经以极快速度冲了出去。

我皱起眉头,心下多了几分莫名的不安感。

方员外是从京都回来的,方员外是沈迩后母的长兄,因此也算得上是沈迩的舅舅,可后母不慈,为何沈迩又对这家人如此上心?

我跟在沈迩后头进前厅时,明显感到前厅的气氛凝了一瞬间, 但很快又恢复了正常。

「这便是小迩新娶的娘子了。」婆母慈爱的望了我一眼: 「来,元元,这是舅舅。|

我还未反应过来, 方员外那胖子反问道: 「圆圆? |

「唉。」婆母端起茶杯小抿一口,这才不慌不忙道: 「元宝的元,不是圆圆。」

我被绕的有些糊涂了,只好在方员外一脸玩味的表情下,硬着头皮行了个礼。

我望着不远处与方小姐交谈的沈迩,不禁皱眉,沈迩还是第一次,对除了我以外的人如此上心。

那方小姐从他身后探出个头来,朝我微微一笑,她的脸蛋和眼睛都是圆溜溜的,看上去特别机灵可爱。

「咳…圆圆……」

我几乎立刻向沈夫人看去,她却不是在看我,而是在望着方小姐。 姐。 方小姐忙不迭小跑过来, 聆听姑母讲话。

她.......她叫方圆圆?

沈迩心里的那个圆圆?

我心里咯噔一下

说不清是惆怅还是松了一口气,总之,我心里悬着的那块石头,终于还是落在了脚上。

方圆圆与沈迩也算是十分登对,为何他们不直接在一起呢?

我有点头痛,向婆母与方员外告退后,径直离开了前厅。

12

沈迩回来以后,拉住我的手,告诉我:「以后我可能不能每天都待在家里了,我要去会书斋。」

我深深的皱紧眉头: 「为什么?」

「我总不能一直待在家里……」他浅浅一笑,却是有些勉强的笑容:「爹爹为我请了一位先生,他本事很大,就是脾气古怪,不肯上府,我得亲自去会书斋听课,学习一些算账经营之道,以后才能接手一些铺子,养活我们家元元啊。」

我心中一甜,抱住他,「我会的可多了,不需要你养活。」

他低下头来用下巴摩挲我的脸颊,无声的弯唇轻笑。

我掰着手指头: 「我会绣花、缝补、浆洗,还会采药和一点点药理,别说养活自己,就是养活你也是完全没问题嘿。」

沈迩笑的我都感到震颤,他轻抚我的额头,弹了一下我的脑门:「我自然知道你厉害,可天底下哪有娘子养活夫君的道理?」

我笑了一下,没有说话,没有谁能养谁一辈子,我一直坚信这句话。

13

这一日, 我正坐在廊下绣鞋, 方圆圆忽然来了。

她身穿粉色斗篷,颇有几分俏皮可爱,她故意放慢脚步,我却一下子就听到了她的脚步声。

不知是不是错觉,自打我和沈迩结婚后,我的五感也强了很多。

「嫂嫂,你的手好巧啊...」她抚摸我的金猪鞋,面上含笑。

我有些羞涩的缩了缩手,我穷怕了,最爱财,是以常常绣些金元宝金猪什么的。

我不觉得有什么,但在他们这些有文化的人面前,却仍有点不 自在。 我想起徐秀才,总是面上装作嫌弃我俗的样子,其实还是不顾同窗嘲笑,总穿着我绣的金猪鞋。

我的思绪一下拉回,意识到自己有点失了分寸,连忙看着方圆圆。

方圆圆坐下, 很是亲密的与我讲了些沈迩小时候的事。

诸如什么几岁时她险些把沈迩推下楼梯,几岁时,她撕毁了沈迩的「习字书本」差点没被沈迩打死云云。

我听着,觉得挺有趣,原来沈迩小时候也不是他说的那般无趣 嘛。

小萝站在我的对面,脸色变了又变。

末了,方圆圆天真道,「嫂嫂,你我真的是很有缘分呢,连名字都一样,不知道沈迩能不能分的清我俩啊?」

我认真点头: 「自然是分的清的。」

方圆圆愣了一愣, 意味不明的笑了笑, 告辞了。

14

「娘子,你没听出她是什么意思吗?」小萝跺了跺脚:「她在这儿耀武扬威炫耀和公子认识的早呢!」

我瞥了她一眼: 「不许再说了。」

小萝气愤又有些失望,垂下了头。

「您大抵是不喜欢,所以不在意吧。」很久以后,她没头没脑的冒出这句话。

针戳进我的指头,我痛的颤抖了一下。

15

沈迩的字并不像他的人一般温秀清灵,反而有一股子杀伐果断,力透纸背的狠劲儿。

我还仔细的望着他的字,陷入了沉思。

我总觉得,沈迩不是一个简单的人,不知是不是错觉,好像他 对我展现的,仅仅不过是三分之一的他自己。

「元元, 你会写字吗?」他搁下笔, 出声问道。

我羞涩的摇头,又想起他看不见,只好开口道,「很多字,我不认识。」

沈迩不知为何,忽然叹了口气。

我心中羞愧感更盛,当日出嫁之时是被逼无奈,娘曾说,嫁进沈府只有一个好处,那就是夫君眼盲,不会压你一头欺负你。

可是如今,在他面前,我只觉得压根抬不起头来。

沈迩要样貌有样貌,要家世有家世,书画更是许多人慕名来求 买,而我一个农女,字都不认识几个,我在他面前,又算个什 么呢?

忽有一双手,覆上我的手来,沈迩眼里满是心疼,低声道, 「我知道,从前你是没有机会学这些,以后我来教你,好 吗?」

我愣住了,不知道该说什么。

他却有些腼腆,耳垂都红了起来,他见我许久不作声,嘟囔道,「朱元儿,好不好啊。」

这还是他第一次唤我的名字,怪异的感觉涌上心头。我呐呐回答, 「好。」

沈迩高兴了, 笑得眉眼弯弯, 像个孩子。

「桃之夭夭, 灼灼其华。」他缓慢的写下这几个字, 一改先前 龙飞凤舞的走势, 这几个字圆满端正的像几个胖娃娃, 让人见 了就忍不住满心欢喜。

我一边念叨,一边跟着写,「桃之天天,灼灼其华。」

好不容易歪歪扭扭的写完,再一抬头,撞进他青山般遥远朦胧的眸里。

「下一句……你知不知道呀?」他的声音软的像水一般不可思议,他就这么期期艾艾的看着我。

我觉得我要甜量了。

16

初春很快到来。

沈迩像是大大松了口气,慢慢开始的空了下来。

他真的太粘人了,我总是如此抱怨,几分甜蜜,几分惆怅。

他开始带着我四处踏青,虽然他蒙着白绸,却挡不住那张脸的桃花。

他倒好,招人不自知的,苦了我,一直被小姑娘甩白眼。

这日春光明媚,我与他坐在一片隐秘的柳树草地上,他毫不顾忌的躺在我腿上,举着一双白皙修长的手挡太阳。

「元元,太阳是什么样子的?」沈迩开口问道。

我想了一会,平淡答:「圆圆的,亮亮的,盯着看会眼睛痛。」

沈迩窃窃的笑: 「这不就是我们家元元吗?」

我愣了一下, 抿唇无声笑了。

他的肌肤仿若透明, 白里带粉, 真真是比小姑娘还要好看。

他躺在我腿上,很快就睡着了。

我抬头眺望远方,一片初春美景,低下头,亦是。

我想,也许这辈子就这么平淡的过下去,也挺好的。

17

这夜, 沈迩很晚都没有回来。

我终于按耐不住,决意要去会书斋一趟。

我安慰自己,我是他的夫人,我就去远远的看一眼,不会有什么事的。

马车停下, 我探出一个头, 便停住。

我这是在干嘛? 我脸忽然有点红。难道我在查岗吗? 有这个必要吗?

我们是夫妻,但我也没那个权利管他不是吗?

「娘子。」小萝拉了拉我的衣袖,「您炖的汤要凉了,咱们赶快进去吧。」

我瞬间松了口气,理直气壮起来,对啊,我是来送汤的。

18

小时候, 我也渴望念书。

北魏民风开放,女子学堂并不罕见,但仍是有钱人的天下,我 窥不得其中,于是愈发心生向往。

学堂, 在我心里是个神圣的地方。

所以当我看见沈迩身旁坐着的那位大家闺秀时,我心里掀起来 的惊涛骇浪足以淹没所有。

「沈迩,你告诉我,为什么你爹让你娶她你就娶?」方圆圆哭 诉道:「你告诉我,你不是喜欢我的吗?为什么!」

19

「元元?」沈迩识得我的脚步声,他站起身来,有些惊慌失措,「你......」

真可笑,他一下就听出来是我来了啊。

方圆圆不慌不忙的站起身来,脸上的眼泪把妆都哭花了。

「红袖添香, 夫君真的好有福。」我扔下食盒, 任由汤汤水水 撒我一身。

20

沈迩追了出来,紧紧的握住我的袖子:「元元,你听我说。」

我怒气冲冲,在长廊上走的飞快,「那好,你说啊!我今天听你一个解释。」

沈迩牵住我的衣角,磕磕绊绊,艰难的跟着我的脚步,他略显慌乱,但很快镇定下来:「不是她说的那样,我不喜欢她…」

我猛地停下,终于忍不住开口:「朱元儿就是个替代品,沈迩也不是个单纯的瞎子,对吗?」

沈迩那双漂亮的眼眸空洞了一瞬,终是无力的垂下眼睫,他喃喃道: 「你不是替代……我……」

我为自己的心痛和愤怒感到震惊,当初说好了,我们不过是表面夫妻,我不奢求他爱我,我只是为了钱,我也早就知道他喜欢的另有其人,他如果想纳妾,我甚至可以替他张罗。

早就这么想好了不是吗?

可是为什么,为什么我现在这么伤心。

甚至每次他叫我元元都让我感到愤怒。

这不是一件好事。

我和沈迩冷战了十天。

话仍在讲,我却总是敷衍以对,久而久之,他也沉默了。

在这期间。沈老爷回了家。

他是一个看上去威严而又很有压迫性的气势的中年人,跟沈迩 长得并不太像。 沈夫人对他总是小心翼翼的讨好,沈老爷却始终淡淡的,并不怎么搭理她。

「小迩,在过几日便是你母亲的忌日,你便带着......元元,去看看她吧。」沈老爷忽然提起这茬,气氛便微妙起来。

沈迩只是点头说是。

沈老爷望着我,眼里竟有一丝笑意,「元元,有了你,我再也不用担心小迩了,沈迩要是欺负你,你一定得告诉我。」

我脸色微微一红,这几日我都懒得搭理他,谁欺负谁还不一定呢。

21

昏暗的灯光下, 沈迩缠着白绸, 静静的躺在我身侧。

已经是夏初了, 天气渐渐的热起来, 他却很少再摘下白绸。

这是他的壳,是他的防备,更是他的安全感。

这些天他再也不敢提及有关圆的东西, 甚至还开始管我叫娘子。

我的心里长了一根刺,他却又替我种下了一朵花。

他让我时时酸涩,又恨又怜。

我突然伸出手去握住他的手,放在嘴里狠狠一咬。

沈迩眉头微蹙, 薄唇轻张, 泛着某种诱动人心的光泽。

我的心好像被什么稍稍提动一下,我悄悄的屏住呼吸,凑到他的唇边。

「元.....娘子...」沈迩尚未说完,我低下头去,轻轻含住他的唇。

微涩的中药味。

我在做什么? 天啊

我脸颊烫了起来,正欲逃离。

沈迩却揽住我的腰,又是一个浅浅的、香香的吻落下,他低低喃喃: 「你亲我了,你不生气了是不是?」

我瞪了他一眼: 「不是, 我还在气。」

沈迩连忙拍拍我的背,像哄小孩似的哄我: 「我只喜欢你,真的。」

我心底里叹了口气,并不相信,嘴上却嗯了一声。

「你娘是怎么去世的?」我没头没脑的想起,马上就是沈迩母亲的忌日了。

「她为了救我。」沈迩伸出一只手去,扯掉白绸,秋水般澄澈的眼睛眨啊眨:「若是没有那一年我娘亲救我,我就不光是个瞎子,说不定还是个死人了。」

我捂住他明显不适应光的眼睛,他怕痒的眼睫刷过我的手心,我的心都跟着一颤一颤,我问:「为什么?」

沈迩沉默了一会,和我讲了一个故事。

22

故事的开始总是格外的温柔。

有一个富甲一方的老商人,膝下只有一个干宠万娇的宝贝女儿。

这小姐偶尔一次寺庙烧香,因夜雨不得不留宿,邂逅了一个每日在此念书吃斋饭的穷书生,两人便坠入爱河、无法自拔了。

老商人并不是一个在乎名誉和地位的人,相反,他十分通情达理,他认为书生人穷志不短,是个可以托付的好人。

如老商人所料,两人婚后十分恩爱甜蜜,那小姐一度认为自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女人。

天有不测风云, 老商人被对家收买的土匪掳去了, 折磨死了。

书生不得不放弃科考之路,半路为商,艰难的撑起偌大的家业,每每心里郁结,却又不敢在发妻面前吐露,唯恐本就有个厉害爹爹的妻子看不起自己。

久而久之, 书生便开始寻花问柳, 在温柔乡里寻求慰藉。

一位叫做慧娘的清妓很快成了书生的心头好,她虽不如发妻漂亮,可是却有发妻不曾有过的卑微往事,因此在书生面前总有几分唯诺。

是的,书生永远不愿意承认,他最恨的就是妻子永远高高在上、十全十美,让他从心底里害怕,他最讨厌人家说他是上门女婿,靠着妻家发财。

他不爱钱,他有文人骨气,这骨气,大概也只有慧娘明白,她 琴棋书画,样样一绝,却不得不委身于此处,他们有了同是天 涯沦落人的惺惺相惜之感。

不顾所有人的反对, 他将慧娘带回了家。

那小姐已经是身怀有孕,又生来傲骨,不肯低头,自然渐渐失了丈夫的心。

慧娘何等人, 风月场里摸爬滚打数年, 想要坐上正位, 有的是花招。

小姐生下了一个儿子, 是个瞎子。

书生觉得失望至极,除了给孩子找大夫,再也不想见到儿子。

小姐亦是伤心痛哭了许久,但她挺了过来,耐心又温柔的独自 抚养儿子长大。

小公子长到了十岁,雪雕玉琢的像个年画娃娃,而且极其聪敏好学,大抵是眼不能视的原因,小公子比同龄人更沉静温和, 靠着用手摸文,一日便可诵千文。 书生大喜过望,认为自己的才华终于有了继承,逐渐的开始亲近母子二人。

虽然母亲始终冷淡以对,但很少体会到父爱的小公子终于开朗的笑了。

慧娘却并不甘心书生对自己儿子的冷淡,开始给暗中给小姐下毒。

小姐察觉出自己的身体一日日的弱了下去,可不知为何,并未 拆穿慧娘的阴谋,而是就这么任其发展,不出两年,小姐便命 丧黄泉。

留下的绝笔信中,小姐将收集的证据——列举,又说自己心如死灰,不想再活,只盼望书生念在二人夫妻一场的份上,求书生一定要照顾好儿子。

竟是一句单独给书生的话都没有留。

她彻底死心,再无半分希望。

小公子不知道父亲是抱着怎样的心情看完了信,也许是悔恨, 也许是动容。

总之,他杀了慧娘。

慧娘死了,可小公子的娘亲也没了。

小公子无人再害,又有父亲偏护,终于长大成人。

书生也续了弦,娶了他梦寐以求的文官之女,他再也不用和铜臭味的妻子打交道了。

小公子猜他应该很高兴。

这段往事逐渐尘封, 今夜却又翻起。

23

这是一个很俗套的故事。

我却听得心中酸楚难受,因为当年那个哭哭啼啼的小公子,此刻正平静淡然的躺在我身边。

甚至,从头到尾,他淡的像是在讲别人的故事。

我知道,沉稳温厚不过是表面,他依然是那个内心柔软活泼的小孩。

我捏捏他的脸,轻轻叹息:「你...」

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只好静静的抱住他,希望能给他一点一点安慰,好让他不要这么难过。

24

方圆圆约我去喝茶。

我觉得好奇怪,为什么一定要去茶楼喝茶,家里不能喝吗

不过沈迩不在家,我也无聊的很,索性应了下来,稍稍打扮了一下,带着小萝出门。

方圆圆选的是极好的位子,方家有钱,据说方员外跟经商多年的沈家不相上下。

我望着底下熙熙攘攘的人群,有微微的躁动。

「嫂嫂,你知道今天是什么日子吗?」方圆圆抿了一口茶水, 一反平日的活泼,倒像是很淡然的样子。

我自从嫁给沈迩,极少出门,秋叶院也是个偏僻所在,什么日子我哪里知道呢。

见我摇头,方圆圆很轻的笑了一下。

忽然, 楼下人群爆发欢呼声。

我被吓了一跳,连忙望了过去。

街道周围已经是被挤的水泄不通,人们争先抢后的,激动沸腾着。

有某个熟悉的红衣青年,挺拔俊秀的一个人,骑在马上,被簇 拥在人群里,缓缓的移动着。

他的容颜秀丽,神色冷淡疏离,与周围人的欢乐格格不入。

我慌了一下,滚烫的茶水淋下,我狼狈的站起身来,小萝连忙替我擦拭。

他却好似有所感应, 抬起头来, 直直的望着我。

锐利, 愤怒, 平静, 茫然, 又仿佛蕴含无限悲伤。

我从不知,一个人的一眼,能有如此多的情绪,就好像......

一眼万年。

我脑中名为理智的那根弦,砰的一下,断了。

25

「安朝哥,你一定会高中的,我等你回来哟。」我替他整理好包袱,很不舍的搂住他的手:「路上好好照顾自己,不要不舍得花钱,要吃饭要住客栈......」

徐安朝嗯了一声,用另一只手温柔的摸摸我的头: 「元元乖,等哥哥回来娶你。」

我脸咻的一下红了起来,却还是不害臊的点了个头。

他强忍笑意,白皙的面孔都忍得泛了红。

我看呆了,他长的可真好看。

他抱着我,很轻的叹息一声: 「元元.....元元.....」

回忆戛然而止,只剩遗憾的现实。

我非常确定方圆圆就是来看笑话的,我却没心情理会她,我飞快转身: 「方小姐,我要走了。」

「急什么。」方圆圆悠闲的喝了口茶: 「你看,他这不是来了吗?」

我一愣, 明显感觉到人群的沸点慢慢的像茶楼靠近。

我顾不得许多, 我只想逃。

慌不择路的下楼, 险些撞上他, 我连忙躲进拐角的杂物间。

外面已经吵闹的不可开交了,谁也不知道状元郎为何突然中止游行,便一股脑的跟了过来,茶楼已经是被挤的水泄不通。

小萝也不知去处了。

我捂住嘴,黑暗的隔间里,我听见自己的心跳,这么快,这么急。

我竭力想要冷静下来,忽然,我便静了下来。

他站在不远处,黑暗中,是神色莫辨的一张脸。

身上的状元服早已经被扔掉, 他竟是只着雪白中衣。

「你……」沉默了很久,我终于忍不住开口,却被自己的涩涩嗓音给吓到,没在继续说了。

「元元。」他仿佛离我很远,又仿佛是在我耳边呢喃,我震了一下,很没出息的红了眼眶。

「你走…我我已经是人妇,你这样衣着不整的你…」我自己都不知道我到底在说些什么。

他的脸逆在天光里,看不真切:「对不住,我只有脱掉那身衣服,才能脱身。」

我顿了一下, 「还没恭喜你, 你是状元了。」

他静静的,许久才开口「我求你件事。」

我心跳猛烈,生怕开口心就要跳出来,连忙点头,莫说一件, 百件我也得帮...

毕竟我们是.....我们是...这么多年的情谊啊...

「你能和离吗? |

26

我猛地抬头,终于看清他的脸。

他没什么表情,却已经是泪凝于睫,那双眼,悲切凄楚的望着我。

我万万没想到他竟是这样的请求,我吓得呆住了,又赶忙摇头,声音已经是在发抖:「不要...我不......」

「为什么?我现在有钱了,我有很多很多钱了元元...」他颤抖着,艰难的开口: 「我...能给你爹很多很多钱...」

我也忍不住哭起来,仍是拒绝:「不是钱,不是钱...」

他极力忍住泪水,一张脸忍的通红: 「我知道…对不住我知道你不是为了钱…我知道的」

他语无伦次, 我却知道他说什么。

他不怪我,他体会我的难处。

我有点委屈,抽抽搭搭的。

终于,有人理解我,可我宁愿他恨我。

我的安朝哥啊,他那么温柔善良的一个人,他不恨我,他只会恨他自己。

我心痛的抽搐。

「我求你了,元元。」他伸出手来想要替我擦一擦泪水,却又 蓦然想起,不合适,僵在原地。

「我不能,我已经嫁给了他,我也答应过不会扔下他不管的…」 我想起沈迩,沈迩他,曾经那么担心那么害怕,我怎么能抛弃 他。

「那我呢?」他平静下来,很轻很浅的语气,却让我痛的撕心 裂肺。 「我怎么办?」

我哭着摇头: 「对不起安朝哥,你会有更好的,会有的。」

他微微后退,有极其轻的低低哭声:「不会了...再也不会了...」

27

有忽远忽近的人声, 那是人们在寻找他, 我们沉默着。

「小姐!小姐你在里面吗?」小萝跌跌撞撞的脚步声,她很用力的拍着门。

我吓了一跳,正欲开口,徐安朝冲我摇头,示意我安静。

「这不是沈家夫人的婢女吗?」

「是啊, 刚刚还看见她们在一块呢? 莫不是走散了?」

越来越多的人, 聚拢在小小的杂间门口, 议论纷纷起来。

「莫不是状元郎见了自己的老相好,所以才那么慌张的跑过来…」

「他们不会是行什么苟且之事吧?」有令人做呕的声音响起, 引得众人哄堂大笑起来。

我心急如焚,这帮人就像找到蛋缝的苍蝇,急不可耐的围在外面,我们若是这样被发现,那真是跳进河里也洗不清了...

徐安朝却很淡定,他终于还是伸出手来,像从前一样,摸了摸我的头,我们却彼此心知肚明,有什么东西,和从前不一样了,再也不一样了。

「我说的话,你…好好考虑一下。」他收回手去,低声喃喃: 「就当你…可怜可怜我,别这么快拒绝…」

外面已经有人在破门,木门吱呀吱呀的叫着。

没等我说话,他后退几步,竟是直接从窗口跳了下去...

我心下大惊,这里可是三楼啊...安朝哥不会武功的...

我扒在窗台上,可还是晚了一步,什么也没看见,茶楼后面那下面是极深疯长的草丛,我什么也看不见。

与此同时,那帮人破门而入,猥琐而又恶心的一拥而入,等着看笑话。

我怒气冲冲,冷声道:「衣服湿了换个衣服,你们也要看是吧?狗东西,都给我滚!」

迫于沈家的威望,人群讪讪着离去,我再也忍不住,跪下身大 哭起来。

28

到底我还是没能找到徐安朝,等我回到家,又听到了另一个噩 耗。 徐大娘辞世多日了。

穷人庙里死去的,被发现时已经有好几日了,甚至至死,她都不知道儿子高中。

怎么会这样,我明明听大夫说她好好的,每日我都问过大夫的啊。

难怪,难怪向来沉稳冷静的徐安朝,竟有今日如此失态的时刻,甚至哭了...他没告诉我,我竟也没察觉。

状元游行, 荣归故里, 乃天子恩惠, 他不能拒绝。

他到底是怎样忍住的。

我不敢想,我不敢。

我决意要去一趟徐家。

天色已是傍晚,我不该此刻出门,却没有办法,我若不去…我如何能不去?

婆母乃是文官之女。最守戒律清规女子大德, 我绝不能让她知晓。

沈迩还未回来,我只好派小厮去告诉他我回娘家了,又唤了小萝装扮成我的样子,待在秋叶院里。

平日里秋叶院静谧, 无人来往, 定然不会被发现的。

我穿上丫鬟衣裳,不顾一切的奔往穷人庙。

穷人庙分作许许多多的小房间,安顿着形形色色的各类底层 人,从前我住在这儿,徐家就在我们隔壁。

州里的官员早已经替状元郎置办了新的府邸, 敞亮又气派, 我却直觉, 徐安朝一定在这里。

徐安朝一定会在这儿。

我推开沉重的那一扇门,看着他静静的跪在地上,脊梁挺直,像一棵临风的松树。

灵位前。他一身白衣粗布。

他并没有回过头来,却知晓是我来了。

我走上前去,跪下烧香。

「对不起,我…」我愧疚的望着他: 「是我没照顾好…我对不起你。」

徐安朝眉眼间是挥之不去的疲惫与阴郁,他的脸色很不好。

「我娘不会怪你的…她走的很安详…」他低声道: 「谢谢你来,你是唯一一个过来吊唁的。」

我苦笑一声,恐怕是有大把的人想要吊唁,是他不让来罢了。

「你没事吧…」我心有余悸的望着他,从那么高的地方跳下去, 吓都要吓死我了。

「没...」他低着头,看也不看我一眼。

我心下怪异,他却催促我赶紧走。

我越发生疑, 「安朝哥, 送送我吧。」

他低着头,露出的右侧脖颈肌肤细腻如雪,却始终不肯转过头来。

我叹息一声,转到他的左边去,他固执的起身,不愿让我看.

我却早有准备,一把拉住他。

有长长的,触目惊心的一道道血痕,布满他的左边脖颈,延伸 进衣服里。

那片丛林, 很多锋利的锯齿灌的, 我都知道了。

我心突突的一跳,微微有些责怪和心疼: 「干嘛,还怕我知道吗?」

徐安朝仍是低着头,他生的高挑,我几乎看不清他的伤。

我拉着他坐下,又去寻了些药膏来。

「不用了。」他冷漠拒绝: 「我没这么娇贵,很快会自己好的。」

我放下药, 叹了口气: 「你还记得我们第一次见面吗?」

小孩自幼是锦衣玉食着养大的,突然家里发生变故,他的人生从此天翻地覆。

我扒在窗户外头,看他默默的拿手指头沾水练字,买不起纸笔文墨,他也没有一日懈怠过。

小孩子大多顽皮童心,他却早已磨灭了这一点童心欢乐,整日整日的沉默着,毫无活力。

他不经意间露出的一截手腕,竟是又红又肿。

我以为他生病了, 赶忙跑进去学着大人的样子给他把脉。

他默默抽回手,有点鄙夷的看了我一眼。

我很不服气的瞪他一眼: 「干嘛,我可是大夫。」

小孩一张脸生的玉雪可爱,偏是冷冰冰的神情,臭屁死了,也不跟我说话,扭脸就又去练字了。

我觉得自己受到了轻视, 哇哇的哭着跑去找我的师傅, 一个江湖郎中。

郎中老头摸摸我的大脑袋: 「乖,傻闺女,他那是被粗布衣裳磨的,不是病。」

我陷入回忆里,不经意的一抬头,却见他正柔柔的看着我,唇 瓣微抿,有点温柔的笑意。 我窘迫的低头: 「小时候那么臭屁, 怎么长大了这么好...」

他漫不经心的一点头,慢慢说: 「我小时候一直以为, 你是一个小男孩。」

我瞪大眼睛。

我忍不住噗的一声笑出来,徐安朝应当也想起了当年的事,脸上染了几分醉人的嫣红,清冷君子瞬间破功,虽然不应该,但 我还是觉得此刻的他,很适合明艳动人这四个字。

「我该回去了。」我探头望了一下窗外,天色已经沉了下来。

「我送你吧…」徐安朝顿了一下,低声道: 「这么晚了我怕你一个人…|

「嗯。」我连忙打断他的解释,我很想说,其实你不必解释的,我都明白。

你只是担心我,不是缠着我。

我懂, 我明白。

「你的…夫君,他待你好吗?」徐安朝的声音很小很小,遥远的像从天边传来。

我们走在空荡荡的长街上,是很轻很轻的脚步声,我回答: 「他待我很好很好。|

夜风凉凉吹来, 他忽然停下。

我转过头去,望着他。

徐安朝身着粗布麻衣,却仍掩不住他浑身的淡静气质,有句话怎么说来着?

君子若竹。

他的脸生的好,不论何时都好看,可是这一夜的他,格外的动人心魄。

月光照耀下,他的肌肤剔透,浅色的眼眸却泛着红,视觉的冲击极其震慑人。

他看了我很久很久,像是要将我铭刻在记忆里,在骨里,在脑里。

「你…」他嗓音微微沙哑,张了张嘴却又闭上,沉默了许久,艰 难开口,「你爱上他了吗?」

我早就知道他会问我这个问题,我也早就做了让他死心的准备,可是这一刻,我忽然说不出口。

他静静的凝望着我。

期盼。

犹豫。

落寞。

忧郁。

决绝...

一个人究竟要有多少辛酸,才会有这一刻的眼神?

\_\_\_\_

「过不了多久就要出发了,你和元元......」徐母缝补着手中衣物,小心翼翼的开口询问。

徐安朝停下笔,淡淡答: 「我若没有钱,朱金巡怎么会把女儿嫁给我,况且元元...」

他忽然停住,不想再说下去。

徐母叹了口气, 「你也看出来了?」

徐安朝默默不语,有关元元,他怎会不知。

「她是个好孩子,可惜了有那样不成器的爹,还有一大家子弟弟妹妹要养,她是不想拖累你...所以才做好了不嫁人的打算......」

徐安朝闭上眼睛,既心疼她的坚韧,又痛苦于自己的无能。

「娘。」徐安朝转过身去,看着母亲衰老的面容,直直跪了下去: 「孩儿一定会金榜题名。」

徐母微微一愣,含笑点头。

徐安朝心中默默低喃。

横刀立马, 扬名立万。

然后,风风光光的娶他的元元。

29

「是。」我直视他的眼睛,念出心中早已排练过千次万次的话 语: 「我爱沈迩。」

徐安朝扯起唇角,笑了一下,眼泪却猝不及防的跌落下来。

那么快,那么急。

他迅速转过头去,胡乱擦了一下脸颊,低低道:「我知道了...」

我好想好想抱抱他,像从前一样,可是我不能。

我不能。

我生硬的、绝情的回答: 「谢谢你。」

「不用...不用谢...」他弓下身子, 剧烈的咳嗽着。

有冰凉的液体,顺着他的鼻尖,砸落地面。

一滴一滴一滴...

我心痛的麻木掉,竟然还有心情去数。

呵, 多么可笑。

30

我低着头,一路急匆匆的回到院子里。

月悬高挂,此刻已经是很晚了。

我推开房门, 却见到房中跪着一个人。

小萝跪在地上,抽抽搭搭的哭泣着,而沈迩坐在塌上,冷漠的 听着她哭,神情颇有几分不耐与厌恶。

我吓了一跳, 赶紧走过去, 问道: 「夫君?」

小萝见到我, 立刻停住眼泪, 低下头去。

沈迩并不答我,而是对着小萝,冷冷道:「出去。」

我心中十分不安,我没想过瞒着沈迩,只是没想到他会这么生气。待她离去了以后,我仍站在一旁,不敢动。

沈迩, 他竟然有这样凶的时候, 我有些害怕...

「元元。」沈迩忽的出声,疲惫至极: 「你还好吗?」

我微微一愣, 才意识到他说的是徐大娘的事。

我不知心中是何滋味,胡乱点点头,又反应过来他看不见,只好开口:「嗯。」

「元元.....」他欲言又止,终究还是什么也没说,躺上了床。

我沐浴过后, 轻手轻脚的躺在他身边。

他呼吸平缓悠长,却是醒着的,他忽然没头没脑的说了句,「你会睡多久?」

我觉得他莫名其妙,嘟嘟囔囔一句:「天亮就起啊。」

沈迩点点头,一只柔软冰凉的手,探上我的手腕,紧紧的握住。

我皱紧眉头: 「怎么这么凉?」

沈迩蒙着眼,额上似乎还有汗水沁出,他只是摇摇头,什么也没说。

31

到底为何徐大娘去世了几天我才知晓,这件事我始终耿耿于怀。

我回了朱家。

大夫是曦儿请的,曦儿应当是最最明白的,谁知她却告诉我, 大夫拿了钱跑路,最近几日根本没给大娘治病。

我怒道: 「那可是一条人命,就算他治不了,为何不通知我们一声,好让我们请别的大夫?简直猪狗不如。」

曦儿闭紧嘴巴,摇了摇头。

我看了看她,叹了口气,「算了,人也已经去了,再怎么骂那个大夫也没用了。」

「安朝哥哥还好吗?」曦儿蹙眉道:「听闻他考中状元,我还吃了一惊呢,没想到又出了这么个事。」

云州出的状元寥寥无几,近十年来也就徐安朝一人,自然是热 热闹闹的庆祝了好一番,许多高官大人都不顾孝期,跑来结 识,这对安朝哥,何尝不是又一种伤害。

他文采出众,又极为刻苦努力,可我从未想过,他竟能中状元,这实在是太厉害了,背后付出的心血,恐怕他自己也数不清了。

幼年家败,从云端跌入地狱,除了母亲,其余亲人全部被仇家 报复身亡。

少年贫苦,孤儿寡母,学堂里没少被欺负,甚至连纸和笔也买不起。

青年金榜题名,却再无可分享喜悦之人...

徐安朝,他真的,太不容易了。

我沉默了一会, 哀哀叹气, 「老天对他, 实在太不公平了。」

娘亲见我失魂落魄,不免也有些伤心,她抱着我哭道:「早知如此,我不该应了这门亲啊,真是不该!」

我却很平静,甚至还安慰她:「没事,娘,我们这是有缘无分,注定没可能的。」

爹听了我这话, 羞惭的蹲到了一边去。

如今人们都在笑话爹, 丢了金疙瘩, 捡了土疙瘩, 爹也悔的很。

他怎么会想到徐安朝竟能中状元。

我心里很不舒服,我的夫君,他很好很好,他不是什么土疙瘩,他很好。我出嫁那日起便做好了与他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准备,这些说闲话的人,也着实无聊的很。

曦儿跌跌撞撞的跑进来,激动吼道:「安朝哥哥来了。」

我脑海里立刻浮现那夜他的样子。

我拖着缓慢步子离开,始终不敢回头看他一眼。

他轻轻的说: 「要好好的啊, 元元。」

我脚下微微一顿, 随即飞奔离开。

娘听曦儿这话慌了神,连忙赶我进内室,叫我不许出声。

外头熙熙攘攘的,像是站满了人,应当就是那些闲着无事做的 人罢,我厌烦的翻了个白眼,走进了内室。

没过一会便静了下来,有沉稳的脚步声,由远及近。

「朱伯,朱婶。」徐安朝的嗓音很淡,「叨扰了。」

爹忙不迭回道:「哪里哪里,你能来我们家,那是我们的福气,我们蓬荜生辉啊...可别说叨扰不叨扰了。」

徐安朝扯了扯唇角,有点像笑,可是又没笑。

「安朝啊...」娘怯怯的插嘴: 「你有什么事吗?」

徐安朝很轻的点了一下头,随即道:「本不该在孝期提这件事,但我还是忍不住,我想认下…元元做我的义妹。」

此话一出,不论是门外的还是门内的,全都沸腾的炸开了锅。

爹瞪圆了眼睛,激动的吼道:「你说啥?」

徐安朝深呼一口气,朗声道: 「我想让元元做我的义妹,上我们徐家的族谱。」

我愣住,上族谱,这...这与做他的亲妹子就没什么区别了。

33

我一路失魂落魄的回到沈家。

沈迩跟着进来,却又站在门口迟疑了很久。

我摸出绣件来,静静的绣着我的小金猪。

过了很久,我再看时,沈迩仍茫然的倚在门上,不知在想什么。

「沈迩?」我低声唤道:「为什么不进来?」

沈迩听到我叫他,飞快的跑了进来,一把抱住了我。

「哎哎哎,别乱动,有针呢。」

他很不好意思的抿唇笑了一下,然后他说: 「元元,我...」

我看他,他顿住了,极其轻微细小的声音响起: 「我们和离吧。」

34

我从来没想过有一天他会对我说这句话,从来没想过。

我愣了很久,他也无声的抱了我很久,甚至唇边仍是浅浅的、 甜蜜的笑意,是不是遮住眼睛,就会遮住所有悲伤难过,还是 他根本就不悲伤,不难过。

我忽然有点愤怒,冷声质问道: 「和我和离了,再去娶方圆圆? 你到底把我当什么了? 说娶就娶, 说休就休? 」

沈迩站起身来,后退一步,唇边笑意消退,取而代之的是浑身掩不住的冷意: 「那你呢?你又拿我当什么了?」

我顿住, 抬起头来望着他: 「你什么意思?」

他低下头,平静坦然: 「我的衣服,是小金猪,我的鞋,还是小金猪,你偷偷跑出去,为了徐安朝,你偷偷的哭,是为了徐安朝,你整夜整夜的睡不着,还是为了徐安朝,我受够了,真的,我是瞎,可是你不能总欺负我瞎。」

我忍不住笑出声来, 「我欺负你瞎?你不也欺负我什么也不敢管吗?那个方圆圆都天天在我眼皮子底下晃悠了,我说什么了吗?」

说着说着,我的眼泪忍不住流下来,我觉得自己好不争气啊, 有什么好哭的,可是我就是忍不住...就是忍不住...

沈迩静静的站着,过了很久,他很轻的说了一句:「对不住,我会把和离书送到朱家的。」

我猛地站起来,怒喊:「凭什么,凭什么你说和离就和离?你凭什么把我当做一个招之即来挥之即去的人?你到底凭什么啊?」

「就凭我们没有夫妻之实。」

沈迩淡淡的说出这话,我浑身叫嚣着的怒火衰败了下去,我跌回了椅子。

沈老爷知道了此事,将沈迩痛斥了一顿。甚至还罚他跪了一夜的祠堂。

可就算是这样,他还是不松口,一定要与我和离。

不知为何,短短几日不见,沈老爷好像老了很多,憔悴了很多。

他叹了口气,低声道,「元儿,你要不回家去住几天吧,等我好好的劝一劝这孽子……他终究,是在意你的,哪儿能说离就离呢?他当这是过家家!」

我摇了摇头: 「我与他本就不相配,他看不上我,我也不想这样囚着他。」

沈老爷深深的望了我一眼, 终究是没再多说什么。

36

我真的和离了,吗?

我坐在院子里, 茫然的听着外面沸腾的人声, 只觉得心中悲凉 又低落。

从一开始,我就是爹卖给沈家的,我在沈家做了这么久的替身,也赚了,不是么?

可是我还是难过,替身、工具,没人会明白,替身工具也会不开心,没人会关心。

他们只会没用了,就甩开。

和离虽然比休妻好听,可也是丑事,甚至将来妹妹曦儿的婚事也会受到影响。

我该怎么办,我心里一团乱麻。

一连好几天, 我困在家里, 哪里也不敢去, 哪里也不想去。

曦儿一定要拉着我逛街,我拗不过她,只好出门去。

许久许久没有这样逛在大街上了,我沉重的心情总算是好了点,曦儿顽皮,常常摘了枝头的花来替我戴在发间,我连连拒绝,心里却吃了蜜般的甜。

一直逛到下午,我直喊腰痛,曦儿这才答应我回家去,走到小巷,她一拍脑袋,喊道:「忘了拿糖葫芦了,姐,你就在这儿等我一下!」

我笑着摇了摇头,这丫头,丢三落四的真是小孩子。

我倚在墙上,坐了下来,无聊的望着天,数着飞过的鸟儿。

「哎,那不是被休了的朱家娘子吗,打扮的这么娇艳...哪里像个弃妇啊...」

「人家这是给状元郎挪位呢,你又懂什么...|

「纵使他俩青梅竹马,那状元郎能看上一个弃妇吗?我听说, 状元郎还认了她做妹子呢,还不是为了断了朱家的念想。」 来往的妇人低低细语着,我听的坐立难安,只好将头埋在膝盖里,转过身去不看她们。

她们走了,我也不敢再冒头了。

不知过了多久,忽有一双手,暖暖的覆在我的头顶,「元元。」

我抬起头来,对上那一张熟悉的脸。

我慌忙站起来,红着脸:「安朝哥,你不是去隔壁州了吗...」

徐安朝眉眼弯弯的看着我,清俊疏朗的脸上,是温柔又隐晦的雀跃。

我的心忽然有点沉。

「有点事,所以回来了...」徐安朝站定不动了,慢慢的看我,轻 轻的说,「你真好看。」

我这才想起我还顶着一头花,脸更红了,连忙抓了抓头发,他却拉住我的手。

我愣愣的看他,他亦是发觉不对,可仍强忍着羞意不松手,他 的脸隐隐的红着,像是鼓起勇气般低语:「我想娶你。」

他开口才惊觉自己的声音呐呐,又朗声重复一遍: 「我想娶你。|

我挣扎着抽回手,转过身去,吸了口气,「从前我不会嫁给你,现在更不会。」

37

他的语调陡然降了下去, 「告诉我为什么。」

我回过身子望着他, 「我不信你不知道。」

徐安朝握住我的肩膀,「难不成你要一辈子活在旁人眼里吗?别人说你配不上我你就当真觉得自己配不上?你为何要听别人的,别人又算个什么东西?」

他这一番话说的又急又快,我沉默着低头。

他微微喘气,很久,像是气的,不知过了多久,他上前一步,安静的抱住我,无惧光天化日,他的嗓音坚定而平和: 「我一定要娶你,一定。」

我望见一串冰糖葫芦, 跌进泥里。

徐安朝说到做到, 当真来与我爹商议婚事。

如今他还在丧期,圣上便特召他提前回京,两个月以后就要启程。

阿爹弱弱说, 「我女儿这么个情况, 你也知晓, 不如你们两人低调把婚事结了吧…」

徐安朝冷冷拒绝: 「两月以后,我要在京城,风风光光的娶她过门。」

他疯了。

我手抖个不停,根本静不下心来刺绣,自打爹告诉我他说的这话以来,我也快疯了。

不说是何等荣光状元郎,就算是这乡野田间的少年,也会以娶二婚妻为耻,被人嘲笑。

他难道不害怕吗, 他不怕被天下人耻笑吗? 我不知道。

我只知道, 我陷入了莫大的恐慌。

「姐姐…」曦儿伸出手在我面前摇摇, 「你怎么今天老是走神啊。」

我低下头,闷闷的说:「没事儿。」

曦儿勉强笑了一下: 「姐姐是在想安朝哥吧。」

我抬起头来望着她,她却不看我,眼睛牢牢的盯着自己的手。

「姐姐,我真羡慕你。」她喃喃开口:「真的。」

我皱紧眉头,放下手中绣针。

「羡慕我被卖进高门大院?还是羡慕我被休成弃妇?」

「姐,你何苦这样贬低自己。」她叹了口气,「反正不论怎样,你最后都一定会有好的归宿的。」

我觉得心里很憋闷, 无缘无故的。

她觉得我幸运,她居然觉得我幸运。为父抵债,落得个被抛弃的下场,我幸运?

曦儿见我神色不豫,略有些紧张的望了眼四下,刚张了张嘴,还没说话,便被突兀的打断。

「元元。」徐安朝一身白衣,雪松似的挺立在院口,他轻轻的朝我笑了一下,温柔极了: 「元元,我能进来吗?」

我慌忙起身, 「当然可以…」

我进屋倒杯茶出来的功夫,曦儿便离去了,只剩徐安朝,他捧 着我的绣品,仔细的抚摸着我的小金猪。

我大窘,连忙跑上去递茶:「安朝哥,喝茶吧,别看了。」

徐安朝秀美灵动的一双眼笑意盈盈的看着我,不知怎的,我忽然想起另一双,漂亮,无神,而又纯净的眼睛。

「我喜欢小金猪。」他稍稍靠近我, 低声细语, 「非常喜欢。」

我呆了一下,呐呐回答:「我还有好多,都给你啊。」

安朝哥笑的脸都红了,却还是强撑着正儿八经的回答:「嗯,好。」

他看着我刺绣,一看便是一整天。

我们不曾谈起婚事,他并不想逼我,我也觉得需要时间整理一下,该怎么和他讲清楚,我们并不合适。

不论怎样,我们终于又回到了当年青梅竹马的放松适宜。

我再也不敢出门,整日窝在家里,我不知为什么,开始非常抗拒出门。

好在安朝哥哥常常给我送些解闷的小玩意,陪我说话。

不想再提那些人那些事,再也不想。

我连着发了好几日的呆。

我什么也不想,就可以过一整天的日子。

一天,两天,三天。

曦儿如今也是奇怪的很,住在一个院儿里,竟然避着我似的, 三四日不见个一面也是常事,偶尔我去找她,她也是不在家或 者找别的理由不肯见我。

爹娘倒是喜的快疯了,如今朱家大女儿又要嫁给状元郎的事儿 又沸沸扬扬的闹了个没完。 娘已经开始替我裁剪准备嫁衣了,上回我出嫁,沈家人嫌弃我娘手艺土,直接给我请的师傅做嫁衣,可把我娘给气冒烟了,一向唯唯诺诺的她也挺着腰杆子在自家院里骂了小半时辰。

又提起了沈家,那么也就不得不说沈迩那小子,听曦儿说他最近要娶方圆圆了。

好得很呢,好的我牙根直痒痒。

这日夜里我翻来覆去的睡不着,应当是吃多了糯米圆子,想不到安朝哥还会做糯米圆子忍不住多吃了几碗...我决定要去院子里溜达几圈。

溜达了一会我更没睡意了,索性在朱家逛了起来。

朱家说大也不大,但说小绝对也不小,还有个后花园呢,逛了 没一会我就累的不行了,我坐在小竹林里头看月亮。

「安朝哥哥…」无尽哀怨和悲愁的喃喃声低低响起,令我忍不住 打了个寒颤。

那女子依偎在徐安朝肩头,暗淡的月色下,我看见徐安朝僵硬的推开了她。

「自重,朱曦儿。」他像是从牙缝里挤出这几个字来,愤怒冷漠的令人胆战心惊。

「安朝哥哥…」曦儿带着哭腔再次紧紧的抱住他,「你和姐姐认识了多少年,就与我认识了多少年,何必要对我如此冷淡呢? |

徐安朝仍是恼怒的样子,下颌都紧紧的绷住了,但也克制的没有再动手,「你是元元的妹妹,自然也是我的妹妹。」

曦儿苦笑一声,又有些微弱的期许:「也许,哥哥会纳妾吗?」她的头垂的很低很低,「曦儿…愿意的…」

我忽然感到有些齿寒,无端端的便想起那日跌落在泥里的糖葫芦,和我那满头艳花。

我很想悄悄的溜走,装作什么也没听见,可是地上全是些残枝 败柳我若一不小心踩上去...

「别说这些令人作呕的话行吗?」徐安朝挣来她的手,回过身来盯着她,一双眼眸沉郁的令人胆寒,「不要以为我不知道你都干了些什么好事,我奉劝你最好别再自作聪明,否则…」

「否则怎样?」曦儿忍不住怒喊起来,面庞上滚落的泪像断了 线的珠子,「你要杀了我吗?你不怕我告诉姐姐你是怎么对待 那个瞎子的吗?」

我的心猛地一跳,痛的抽搐起来。

38

徐安朝看着我,我看着窗外,固执的不肯看他。

「我听说沈迩的父亲忽然病重…」我顿了顿,低声道: 「是你? |

「不。」徐安朝立刻开口,又重复一遍: 「不是。」

我点点头,我当然信他,但我还是要问,「安朝哥,那你到底对他做了什么?」

他沉默了良久,一字一顿道:「你嫁给他,根本就不是意外。」

我转过头去, 困惑的看着他。

徐安朝面上浮现一层若隐若现的冰光,他几乎是咬牙切齿的说: 「那个混蛋先是雇人给你爹下了套,你爹当然会输个精光,不得不将你嫁出去填赌债,届时他再以需要冲喜的由头娶了你…你」

我听了他的话, 呆滞了一会儿, 忍不住扑哧笑了起来。

徐安朝略有些迷茫的望着我,似乎不明白我为什么发笑。

我笑的直不起腰,好半天才回答他:「你觉得有这个必要吗?」

先不论沈迩会不会花这份心思在我身上,光是我俩成亲半年毫无感情交流,就不值得他这么干。谁处心积虑的娶个妻子来又休了呀?沈迩又不是傻子。

徐安朝的神色忽的平静下来,他看着我,像要看透过我的眼睛窥视我的心,「我觉得…他肯定很早以前就认识你。」

这不可能。

我以前,从未见过他吧。

我不记得安朝哥是何时离开的,我可能有点恍惚。

夜色静悄悄降临,我心中一个念头越来越重,心跳的越来越快,最后,我站起身来,冲出家门。

前些日子我缩在屋里,直到今日我才知道,沈家发生了怎样翻天覆地的变化。

沈家生意遭到对手的恶意竞争,几乎整个云州的官商全都围堵沈家,沈家的生意一落干丈,沈老爷气急攻心,病重了。

沈家那位续弦的夫人直接带着儿子们回了娘家,这次冲着沈家来的也有几个官,沈夫人唯恐娘家受到牵连。

沈家如今算是落魄了。

那沈家公子, 我的前夫君, 一个人苦苦的支撑着偌大的家业。

我很想见他。

40

他不想见我。

我郁闷的一口血堵在胸口,与前来回复的小厮大眼瞪小眼。

这个王八蛋, 亏我还惦记着他。

我撩开裙摆,翻身上墙,一套动作行云流水,有了经验,可以慢慢悠悠放轻脚步,稳稳的站在了那个王八蛋的窗前。

他此刻正托腮「望」着月,眉头紧紧的皱着,他好像瘦了很多,脸上的肉都没了,下巴尖尖的,脸蛋小小的,哪里像个十七八岁的,分明是十四五岁的模样。

我挡住他的月亮,可是他也不知道,仍傻傻的瞪着那双漂亮眼睛。

世上怎么会有他这么讨厌,又这么让人心疼的人呢。

我的心都软了,可我什么也说不出来,我没有立场安慰他。

月已悬中, 沈迩仍静静的坐在窗前。

我犹豫了一下, 还是轻手轻脚的转过身离去。

沈迩怎样,与我无关,他有他的心爱之人,他有他的美妻良妾。

我不过是他人生里的一个坎,过了,也就过了罢。

我蹑手蹑脚的离开院子,擦着墙根鬼鬼祟祟的向前走。

月光浮动间,一名粗布衣裳的丫鬟正跪在路边,头低的几乎看不见脸,脏兮兮的头发垂在地上,一双细幼的手,布满了伤痕。

我吃了一惊,沈府主母是文人望族之女,极其注重名誉,故而沈府向来宽厚,从不曾苛责下人,更不论随意动手打骂,那是从没有过的事,而且我方才进来也是走的这一条小路,明明那时候这路上没人的。

我犹豫着走过去,蹲下,她先是看了一眼我的鞋,然后慢慢的抬起脸来。

「娘子...娘子...」她哭的喘不过气来,紧紧的攥着我的袖子。

「小夢???」

我见了这张脸肯定是认不出来她,她的脸上全是纵横交错的伤疤,可她的声音,我绝不会听错。

「是谁这样对你?」我撩开她额头上粘连的发丝,肿胀青紫的 伤口布满她的整个额头,她清秀的容颜此刻恐怖极了。

「是沈夫人?」我含泪问道: 「还是别的谁?他们怎么敢...」

丫鬟的命也是命,凭什么做这样的事,北魏折杀奴隶亦是重罪,那些人难道就不怕官府上门吗?

「小姐…」小萝颤抖着,不顾我的阻拦深深的叩下头: 「快走… 离开这里。」

她的声音苍白无力,却仿佛蕴含着深深的恐惧,「离开沈府。|

离开沈府,快,走。

我被吓的六神无主,脑海里只有那一句从她嘴里硬生生挤出来的一句,快走。

「你的丫鬟。」脆生生的甜嗓忽的响起,话里的寒意却像是来 自地狱, 「我很喜欢。」

我抬起头,望着站在台阶上那个可爱的圆圆的少女。

方圆圆慢慢的走下来,脸上还挂着淡淡的微笑:「好久不见了,嫂子。」

我几乎能听见自己的牙齿摩擦的咯吱声,她又捂嘴笑道: 「妹妹忘了,你已经与沈迩哥哥和离了。」

「小萝是我曾经的丫鬟, 既然你们不待见她, 我带她走便 是。」我心知理亏, 只想着息事宁人, 救下小萝。

可我若不来,怎会知道她居然这样恨我,连带着这样对我的丫鬟,方圆圆...就是个毒妇。

「想走?」她示意那两个丫鬟什么,两个丫鬟飞快上前来掏出 什么东西一甩,我彻底丧失了意识。

再次醒来我已经不知过了多久,嘴唇干的十分厉害,四面的墙壁提醒我眼前的困境。

我被方圆圆给绑了。

我仍不敢相信,她怎么就敢干这种绑架的事,她到底是什么来 头?

不透光的房间里我分不清白天黑夜,只怕已经过去了许久,家里人该忧心了。

小萝, 小萝也不见了。

我极力忍耐着不适与口渴,昏昏沉沉中,一盆水将我兜头泼醒,我冻的瑟瑟发抖。

我欲哭无泪,不就是偷偷翻了个墙吗,天地良心我连话我都没跟沈迩讲,至于吗?还整上绑架了,不会还要灭口吧?

方圆圆和走了进来。

盛烈的烛光里头,有个丫鬟提着一个小盒子。

她皱着眉, 小心翼翼的提着那个盒子。

我心里立刻就有了不祥的预感。

毒药?白绫?天。

方圆圆用非常瘆人的眼神打量了我一会儿, 笑的非常诡异, 我觉得她好像有点不太正常了。

方圆圆又笑了起来: 「朱元儿,挺漂亮的,不过除了漂亮,你不有什么呢? |

她轻飘飘的瞅我一眼: 「没有了,以后都没有了...」

我死死的瞪着她,「你想毁我容?」

方圆圆漫不经心的蹲下,与我平视:「不...」

我还没来得及松一口气,她理所当然道:「没那么简单。」

「我跟你无冤无仇。」我试图让她平静下来: 「我和沈迩也已 经和离了, 我来这里只是为了看小萝。」

「无冤无仇…」她反复咀嚼着这四个字,突然癫狂的大笑起来。

她笑弯了腰, 笑的那么开心, 又那么悲凉, 她抹掉泪痕, 喘着气道: 「我不会让你知道…我怎么会让你知道, 我要让你就这么浑浑噩噩的死掉, 让他后悔一辈子…对啊让他后悔一辈子…一辈子! 」

她声音越来越大, 盒子里的东西竟然打出吱吱吱的各种声音...

是活物!

老鼠,数十只老鼠兴奋的抓蹭着木盒子,我头皮发麻,感觉浑身血液一瞬间凝固。

42

有人将我手脚绑住,那一刻,我觉得我脑子里瞬间炸过什么。

「安朝哥, 你身上怎会有这么重的一股血腥味?」我捂住鼻子, 有些难受。

徐安朝皱紧眉头,「元元,离我远一点,我刚去了仵作那儿,这血腥味怎么洗都洗不掉。」

原来是云州忽然出现了一个离奇死亡的病例,死者生前高热,身上还有一个小小的咬痕。

仵作衙门们都怀疑这是被某种毒物咬的,是中毒而亡,只是一 直在找到底是什么毒物。

徐安朝低声道,「我曾在医书上看到,数十年前胡国曾爆发一场鼠疫,死伤无数,那老鼠被唤作毒鼠,体型非常小,不易察觉。咬伤会引起病人高热,最后不治身亡……不过我也没有把握,因此没有告诉别人,元元,你最近可一定要小心。」

• • • • •

我是小心不了了。

体型微小却尖牙瘆人的老鼠们缓缓爬来。

来不及害怕,来不及颤抖!

我用尽全身力气扶着墙站起来,奋力跃起,重重的踩在遍地的 老鼠身上,顾不得令人作呕的血肉,顾不得脚下粘腻的触感, 我一次又一次疯狂的与老鼠搏斗。 我精疲力尽之时,有尖锐强烈的痛意袭来,那是老鼠的齿,嗫 在我的肉上。

我痛的尖叫起来,奋力骂道:「方圆圆,你这个猪狗不如的禽兽!你不得好死!」

方圆圆隔着栅栏,抱着肩,微笑着望着我。

我的头发衣服全被汗水打湿,剧烈而持续的痛意持续不断,我意识逐渐模糊了。

我全身已经是遍布血污,分辨不出衣裳的颜色,原来不得好死的人,是我。

我大概...是真的要交代在这儿了吗?

所剩无几的几只老鼠终于还是爬上我的脚,我已经精疲力尽,再也甩不开了。

我缓缓闭上眼,灵台却一片清明。

耳边,有人癫狂的哭泣,有人诡异的尖叫,血肉扎进屠刀里, 又狂风骤雨般激烈又羽毛般轻柔不舍的吻离。

元元,元元,我的元元啊。

小瞎子,是你在哭吗?你怎么哭啦?

你好吵啊...我想安静一会儿。

你知道瞎子的世界是什么样的吗?

错啦,不是闭上两只眼的一片漆黑,而是你睁一只眼闭一只眼,闭上的那只眼睛所感受到的,正是瞎子的世界。

是什么呢?不是黑暗,是虚无。

与其说瞎子生活在黑暗里,倒不如说瞎子生活在虚无里。这听起来很寂寞。

沈迩就是生活在虚无里的瞎子,很寂寞,对吧?更寂寞的是,没有人懂瞎子的感受。

害怕自己没有眼睛,害怕自己吓到别人,害怕一切未知的东西,害怕…未知的情愫。

他喜欢他的妻子,纵使娶她时叫他又发愁又欢喜。

她活泼温柔,她带领他领略世界,她告诉他什么叫太阳,什么叫月亮,什么是火,什么是光...

所有一切他不曾见过、体会过的万物人间。

他猜她呀,是最最好看的小姑娘,像花那么好看,像水那么干净。

真抱歉呀,沈迩挠挠头,他能想象的最美最美的形容,全在这儿了。给那个可爱的小女孩,真是不够呀。

他怎么会不爱她呀。可是他的爱,藏了多少的小心翼翼,多少的不可见人,多少的心酸无助,只有他自己知道,每个夜里,他知道。

45

景和三年, 鼠疫爆发, 云州大难, 生灵涂炭。

文县作为鼠疫最先发病区,被迫成为了重症病县,幸免于难的人全部逃离,所有的病人被集中起来,有重兵把守以及专人治疗,防止鼠疫蔓延。

陛下甚至亲临文县,徐安朝临危受命,接过治疫大任。

所有人四处找不到我,又见我许久前准备好的书信,上面写着我要逃婚,便以为我真的逃走了,并未多过忧虑,在官府的帮助下离开了云州。

我还真是庆幸,我从一开始就打算着逃婚,所以早早的就写好了辞信,我那么肯定的想要拒绝徐安朝。不光是我们身份的云泥之别,更多别的什么,我大概明白了,是沈迩罢。

我以为自己必死无疑的那一刻,我在想什么?

我在想,沈迩呢,他为什么不来救救我,算了,他还是不要来了,我这样凄惨......

在这样的纠结里,我闭上眼,听见了小瞎子的出现。

他到底是把方圆圆怎样了,我可能已经猜到了,那痛苦凄厉的 惨叫声实在令人心生胆战。

我知道,我为什么一定要拒绝徐安朝了,除了拖累不拖累的话,更重要的原因。

当然,我也是醒来以后才知晓的,此刻,我正躺在我新婚的那 张床上奄奄一息。

「你…快逃吧。」我喉咙干痒的不行,说一句话要咳好几声,我 捂住嘴。

我使劲捂着嘴巴, 腥甜的液体涌出喉头, 我拼命想要咽回去, 可还是迟了。

一滴一滴的,比血还要灼烫的液体,滴在我的手上。

我艰难的挥开他: 「走开呀你…男儿有泪不轻弹,懂吗?」

「不懂!」沈迩的脸上混合着泪痕血渍,狼狈极了,他的声音还带着哭腔,他摸索着过来,搂住我的手臂。

冰凉的脸颊贴住我滚烫的手。泪珠斜斜滚落, 颤抖又固执的说: 「我亲了你, 还给你换了衣裳, 我已经......逃不了了。」

「流氓。」我偏过头去,却又忍不住想笑,笑着笑着,眼泪又 莫名其妙的掉了下来。

谁能想到, 兜兜转转, 我们就剩最后一点时光, 还要用来吵架呢。

不过,这样也好,我至少.....至少还来得及告诉他一声,我喜欢沈迩。很喜欢,很喜欢。

沉默了许久。他睁着那双泪水浸润的动人双眸, 睫毛忽闪忽闪的, 好像在盯着我看, 又像是做了一个非常重要的决定。

「元元,你知道,我认识你多久了吗?比你认识我,要早很久很久。」

46

那一年,上元灯节,亦是他的生辰。

这是娘亲第一次带他走出家门,他害怕的紧紧攥住娘亲的衣角,却又新奇的瞪大了一双小鹿似的眼眸,什么都想碰碰。

娘亲很忧愁,小瞎子感觉到了,因此他很乖巧的躲在娘亲身后,一句话也不敢多说。

一团小拳就这么揪着裙摆,可是娘亲走的那么快,那么急,他 跌跌撞撞的,无措又慌乱,他觉得娘亲可能是不想要他了,他 们说,慧姨娘生下了一个健康聪明的弟弟,爹爹很喜欢他。

他想开口问,娘亲,你当真不想再要小迩了吗?

可是他没有说,他紧紧抿着唇,只是摆设的眼睛却偏偏会流泪,多么可笑。

周围人潮汹涌,他很快被迫松开了手,松开的那一刻,他仿佛 丢失了救命稻草,他终于忍不住哭出声来,哭声却也淹没在了 人声鼎沸中。

一如他对自己残缺的厌恶憎恨,他也被所有人厌恶着憎恨着。

他被踩踏,被挤走,被厌弃,今夜万家灯火,璀璨夺目,而他是一支永不明亮的蜡烛。

47

「桃之夭夭, 灼灼其华。」男童沉稳而又安静, 正低低轻轻的 诵读着手里的诗卷。

「桃之夭夭, 灼灼其华。」小女孩举着要卖的花, 脆生生的跟着捣蛋, 「桃之夭夭, 灼灼其华.....桃之夭夭灼灼其华! 」

「你能不能安静一会儿?」男孩无奈又满是宠溺,他停了下来,像是在逗她玩,「元元,知道下一句吗?」

「小看我?」被叫做元元的小女孩咕哝几句,「之子……之子……咦?」她忽然发觉人群里那个被夹着往前带的小男孩,脸上满是泪水,像在无助又无声的哭泣。

「喂, 还好吗?」小女孩冲了过来, 挥手挡开拥挤的人群。

她嗓门洪亮,动作粗鲁,人们自然纷纷避开。

他们俩,就在这人声鼎沸的路中间,相遇了。

他其实并不太喜欢活泼的女子。

可是在爹爹为他寻觅良缘之时,那个叽叽喳喳的,叫作元元的小女孩,不由自主的浮现在他脑海里。

他一开始就知道,元元,是有良人相配的,他文采斐然,抱负远大。而她善良开朗,活泼可爱。

他们是天造地设的一对。

而他就只能躲在暗处, 听一听他唤她, 元元。

元元又学会新字啦, 真聪明。

元元卖花挣了好多钱,真厉害呀。

是呀,她真的很好...很厉害

. . . . . .

知子莫若父,他的一颗七窍玲珑心,做父亲的,如何会不知?

那年将小迩送回来的小小卖花童,小迩虽再未提起,却仍挂念在心,只是小迩生性冷淡,父子间的隔阂已经如海般深。

何况小迩自卑敏感,纵使他如何欢喜,他也不会告诉旁人。

没关系的, 他会替他悄无声息的办到。

「小迩,我已经替你寻了一门好良缘……」沈老爷低声道, 「你 认识的。」

沈迩未听完话,眉头便已然蹙起,「我不要.....」

「听我说完。」沈老爷拍了拍他的肩膀,语重心长道,「你迟早也是要娶亲的,况且你现在也不小了,将来我若走了,有谁还能照顾你呢?」

沈迩面上微寒, 咬紧了唇瓣, 并不吭声。

沈老爷知晓儿子定是怕拖累了别人姑娘, 所以才这样抗拒结 亲。

可若是他知道,这位姑娘便是自己心心念念的元元,他会是何等的高兴?

沈老爷光是想一想,心里边就已经激动的心潮彭拜。

他这一辈子,最对不起的除了发妻,便是这盲眼的儿子,他不论如何,也要替儿子圆了他这唯一的期盼。

他唯一的期盼。

沈老爷絮叨了许久, 末了, 意味深长道, 「那姑娘, 你也认识, 就是元元。」

沈迩冷着的一张脸蓦然生出一丝茫然, 他在听到这个名字的瞬间, 睫毛颤的厉害。

沈老爷了然于心,只微笑道,「我已经派人去下了聘,下月初十,你便预备好吧。」

沈迩在那一瞬间想到了元元,可很快他便否决了心中的想法,即便是这样,他的心仍旧颤的厉害,直到沈老爷迈步离开,他仍久久不能平静。

元元? 是方圆圆吧。

想到这里,沈迩弯了弯唇角,那个继母的侄女,自小到大,没少欺凌他,想不到,父亲说的良缘,是她。

真叫人心寒。

他打定主意, 若是她敢嫁, 他定叫她后悔万分。

他闭着眼诵读着经书,任由喜娘百般劝说,清秀疏朗的眉目像寂静的古塘,不曾泛起一丝涟漪。

「公子,奴婢晓得您是不愿这门亲事的,本说因着您的不便,已经是省去接亲这一步了,眼下姑娘已经到了府跟前儿,您是万万不能不去了啊……」喜娘也顾不得忌讳不忌讳了,焦急的走来走去。

这沈公子,怎么油盐不进的,小小年纪,像个入定老僧似的!

「朱姑娘家人说了,您.....」

「你说什么?」沈迩霍然睁开双眼,急急问道,「什么姑娘?」

「朱...朱姑娘啊...」喜娘被他吓了一跳,连忙回答,「有何不 妥?」

「是城南穷人庙那位卖花卖药材的姑娘?」

喜娘犹犹豫豫, 「她虽家贫, 可能干又聪敏.....」

一卷经书, 跌落在地。

「公子,你去哪儿?」

沈迩一阵风似的冲出去,又旋风似的转回来,急切的摸出白绸。

新婚之夜,她自称元儿。

沈迩一直以为她的闺名是元元。

原来她不是元元, 她只是徐安朝的元元。

他抢了那个人的元元。

他羞愧又沉痛,每当她躺在自己的身旁安然熟睡,他的心里便 会陡然升起恐惧。

若有一日,元元知道是他的父亲以这样龌龊卑鄙的手段胁迫她 嫁进沈家,她会作何反应。

她...会哭吗?

她会离开。

他是如此的肯定,却又是如此的哀愁。

49

沈迩捧着一碗热粥, 递一勺到我唇边的时候, 我还没来得及问 他粥是哪来的, 徐安朝便突兀的立在门口。

他神色匆匆,凝重的皱着眉头。

「你怎么来了?」我自躺椅上勉强坐起,沈迩的手微微一抖,我这才瞥见他白皙的额上脏兮兮的灶灰。

我想伸出手去替他擦一擦,他却忽然垂下头,退后几步,转身离去了。

「官府发的药,你每日都在喝么?」徐安朝轻声道,「朱元儿,你真是不听话。」

我鼻子微微一酸,不知是他这话我听过太多次了,还是我此刻才能真正体会沈迩心中的卑怯。他好像从始至终,都在推开我。

好不容易, 敞开心扉了, 结果我又没死成。

「我每天都在喝。」我抽了抽鼻子,有点担心小瞎子了,想起小瞎子,就不免想起一些另外的事,「你骗我。|

徐安朝略一挑眉,立刻明白了我说的是什么,他走到我身边,「我觉得我做的,还不够。」

「比起他的父亲对我的所作所为,这又算得了什么?」

我望着他,一字一顿道,「不论如何,沈迩都是我的…我爱他…」

徐安朝转过头去,沉默了很久才低声道,「我知道了。」

我眼眶微红,喃喃道,「对不起。」

千言万语,最后我想说的,只有一句对不起。

50

徐安朝走后,我静静的坐了很久。

粥凉了许久, 我喊沈迩, 沈迩也不出来。

我艰难的爬起身,一瘸一拐的走向房里。病虽好的差不多了, 但仍是终日无力,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好。

沈迩不在房里, 我拖着身子坐在窗前, 气的一口气喝了一壶茶。

透过窗户,青翠竹林里,怔怔的站在竹下,一双眼,在冬日难得的阳光下,有浅浅的琥珀色的光。

他真漂亮。

「沈迩!」我挥了挥手,尽管他看不见,我仍挥舞着手臂,欢快喊道,「快——过——来!」

我敢说我这辈子没见过他跑的这么快过,他跌跌撞撞的绕过稀 稀拉拉的竹子,隔着小窗,他似乎想要扑进我怀里。

我搂住他的脖颈,在他耳边轻轻道,「刚才我说什么你听见了吗? |

沈迩迷惘抬起眼睫,沉默的摇了摇头,他的手,托住我的腰,似乎还在颤抖。

「我说。」我朗声说了一句,然后低下头吻住他冰凉唇瓣。

「我爱你。|

这一句,足够细微,却也足够让小瞎子愣住。

哈哈。

番外篇

沈迩和元元的女儿在好几年以后才出生。

其实沈迩不想要孩子,一是元元得了鼠疫以后身体大不如前了,二是...

「你摸摸她,她好可爱,跟你一样漂亮。」元元满意的抱住女儿,她就说,沈迩的孩子肯定很可爱,不生一个真是可惜了。

看这圆溜溜的大眼睛, 纤长的眼睫, 吹弹可破的肉肉, 跟她爹简直一模一样。

沈迩做了父亲,却好像没有多大的喜悦,眉眼间淡淡的忧愁挥之不去。

他好像有点害怕,伸出手去还没碰到,又缩了回来。

元元忍不住笑了起来,她想起某一年带着他去触碰火,他的表情也是如此。

沈迩幽幽叹了口气,欲言又止, 「元元,她...」

元元靠在他怀里, 软软道, 「怎么了?」。

「元元…」沈迩低声道, 「我好像跟你说过…我生下来就看不见。」

「我知道。」元元蜻蜓点水般的吻了吻他的睫羽,轻声安慰道,「大夫说了,我们的宝宝不会的。」

沈迩的担忧一直持续到女儿渐渐长大,元元发现,他甚至还悄悄的替女儿刻了书卷,将房间里所有的不必须的东西全部清了出去。简直是为了孩子做好了一切准备。

元元简直哭笑不得,却又不好多讲什么。

好在女儿确实如大夫所说的健康, 尤其是那一双眼睛。

翦水秋瞳, 眸光似梦。

元元看着父女俩脸贴着脸玩游戏,常常调侃沈迩,「迩迩,我总算知道了,你的眼睛本来应该是什么样子了。」

沈迩闻言,微微有些羞涩,「也许,没有桃桃那么好看。」

哼,现在在他心里,他的宝贝女儿是天下第一美人啦?

元元简直是爱死了他这副少年气的模样,恶狼扑食般的扑进他怀里,不害臊的问,「所以,咱们再生个花花?」

沈迩脸彻底红了个透,期盼又热烈的爱意目光,他看不到,却能感觉得到。

沈迩笑着点头,干脆道,「好呀。」

桃之夭夭, 灼灼其华。

之子于归,宜其室家。

那个磕磕绊绊背诵桃天的小花童,竟然真的......

来到了他的生命里。

徐安朝番外

状元荣归故里。

还带回来一个小媳妇。

听说这小媳妇是他的青梅竹马,两人自小一块长大,为了这小媳妇,状元拒了公主的婚呢。

这可成了个大八卦,一下在十里八乡流传起来。

「哎哟你们都不知道!」茶摊上的大妈激动的手舞足蹈,「那 状元郎和他的媳妇就住在我们家隔壁,我看着他俩一块长大 的,可配了这两人!」

围观群众炸开了锅, 「他俩成亲了吗?没成亲女子就跟着状元去考学了?」

大妈瞪了好事者一眼, 「人家天造地设的一对儿, 跟你有什么 关系, 再说了, 人家就是一块去京城, 你想的那么多呢? 」

「就是就是…」

「当时啊,我是亲眼看见状元郎依依不舍的,跪着求姑娘的 爹,想把姑娘带在身边.....太感人了...|

「那状元郎还要给姑娘办婚礼的呢...」

「走吧。」有人低声道,将手搭在那年轻公子身上。

那公子一身白衣,如梦初醒一般的睁着那双无神的眼睛,迷惘的抬头望去。

「真好...」他低声喃喃,笑得很浅,「他们终于在一起了。」

是啊,他们终于在一起了。

沈老爷知道他是高兴的,可是为什么他笑着笑着,眼睛就红了。

「元元,我不想去了......」徐安朝按住她的肩膀,有些慌乱, 「我们不去了,好吗?」

「为什么啊?」元元不解的看着他,「沈家人不是邀你去题字吗?为何不进去?」

徐安朝猛然的心悸,十分难受,他低声道,「我也不知道…我不知道…」

是一种恐惧,更是一种直觉。

好像她一踏进去,他从此就要失去她了。

元元转过去看了一眼那沈家的高楼,不知为何有些发怔,良久,她回过头轻声道,「咱们回去吧。」

高楼之上,有人浅浅的一声叹息。

万般......皆是命。

- 完 -

□美女大肚腩